

中共南通大学文学院委员会文件

通大文委（2020）1号

关于聘任贾飞同志为院长助理的决定

各系（室）：

为促进学科建设和学院发展，加快干部队伍年轻化进程，全面提升学院的核心竞争力，更好服务于学校“8530”计划，根据《关于印发〈关于在二级单位设立助理岗位的实施办法〉的通知》（通大委组〔2019〕27号）精神，学院决定增设院长助理岗位，聘任贾飞同志担任院长助理，聘期三年。

